



问曰：若不因过去时，成未来、现在时，而有何咎<sup>1</sup>？

答曰：

255

不因过去时， 则无未来时，  
亦无现在时， 是故无二时。<sup>2</sup>

不因过去时，则不成未来、现在时。何以故？若不因过去时有现在时者，于何处有现在时？未来亦如是，于何处有未来时？是故不因过去时，则无未来、现在时。如是相待有故，实无有时。

256

以如是义故， 则知余二时，  
上中下一异， 是等法皆无。<sup>3</sup>

<sup>1</sup> 咎：拼音 jiù，〈名〉过失，罪过。

<sup>2</sup> 一、《般若灯论释·观时品》云：

不待过去时， 彼二则不成，  
现在及未来， 是则无有时。

二、《大乘中观释论·观时品》云：

见在及未来， 若不因过去，  
即无彼二时， 不因过去故。

<sup>3</sup> 一、《般若灯论释·观时品》云：

与过去无别， 余二次第转，  
及上中下品， 一体等应观。

二、《大乘中观释论·观时品》云：





以如是义故，当知余未来、现在亦应无，及上、中、下，一异等诸法亦皆无。如因上有中、下，离上则无中、下；若离上有中、下，则不应相因待。因一故有异，因异故有一；若一实有，不应因异而有；若异实有，不应因一而有。如是等诸法，亦应如是破<sup>4</sup>。

若因过去时，或不因过去，  
如是余二时。此如前所说，  
上中下等法，应知无一异，  
亦无次第转。

<sup>4</sup> 一、以现在时为参照物，类推过去、未来时如下：

若因现在时，有过去未来，  
过去及未来，应在现在时。  
若现在时中，无过去未来；  
过去未来时，云何因现在？  
不因现在时，则无过去时，  
亦无未来时，是故无二时，  
以如是义故，则知余二时，  
上中下一异，是等法皆无。

二、以未来时为参照物，类推过去、现在时如下：

若因未来时，有过去现在，  
过去及现在，应在未来时。  
若未来时中，无过去现在。  
过去现在时，云何因未来？  
不因未来时，则无过去时，  
亦无现在时，是故无二时。  
以如是义故，则知余二时，  
上中下一异，是等法皆无。

三、以观察三时之理，类推一切三法如下：

若因于上品，有中品下品，  
中品及下品，应在上品中。  
若因上品中，无中品下品；  
中品及下品，云何因上品？  
不因于上品，则无有中品，  
亦无有下品，是故无二品。  
以如是义故，则知余二品，





问曰：如有岁、月、日、须臾等差别，故知有时。

答曰：

257 258

时住不可得， 时去亦叵得；

时若不可得， 云何说时相？<sup>5</sup>

因物故有时， 离物何有时？

物尚无所有， 何况当有时？<sup>6</sup>

时若不住，不应可得；时住亦无。若时不可得，云何说时相？若无时相则无时<sup>7</sup>。

善不善无计， 欲色无色界，  
见可见见者， 作可作作者，  
生住灭等法， 前中后三相，  
一切尽无余， 是等法皆无。

<sup>5</sup> 一、《般若灯论释·观时品》云：

不取不住时， 住时亦不有；  
可取不可取， 云何可施設？

二、藏文版《中论颂·观时品》云：

不住时叵取， 若有可取时，  
是住亦非有， 叵取时安说？

<sup>6</sup> 一、《般若灯论释·观时品》云：

此彼体相待， 世谛法如是；  
第一义无体， 离体何有时？  
因物故有时， 离物无有时，  
亦无少物体， 何处时可得？

二、《大乘中观释论·观时品》云：

时不住无取， 时住亦无有，  
离时何有体？ 异体亦无时。

<sup>7</sup> 《中论释·明句论·观时品》云：





因物<sup>8</sup>生故则名时，若离物则无时。上来种种因缘破诸物，

物无故何有时<sup>9</sup>？

[问曰：应有如是时，何以故？有分量故。若无时则无分量，如驴无角不可说有分量。由有时故，则有刹那、罗婆、摸呼多、昼、夜、半月、一月、时行、年双等分量。以有时分，是则有时。

答曰：若使有时者，则应有时分。然今无时，所以者何？故次颂曰：

不住时叵取， 若有可取时，  
是住亦非有， 叵取时安说？

此中若离刹那等分有时者，则可用刹那等分量得时体。然用刹那等分可量取的常住时体则不可得。如是不取不住时，义谓不住故是时不可取。

若谓时间绝对有恒常安住的自体，其体可用刹那等分筹量。如偈所言：

时节熟众生， 及灭减众生，  
世眠时节觉， 谁能欺时节？

有如是等相的时体得住者。

驳曰：由刹那等分显明可取的时住体不可得。若复征问：云何无时体得住者？

答曰：因为离刹那等分不得有时体故。又计此时体为有为？为无为？（有为、无为）二者于〈观三相品〉中说偈俱破。

如论偈言：

生住灭不成， 故无有有为；  
有为法无故， 何得有无为？

以是故知可得筹量的时住体则无。时若如是不住，叵得而不可取，叵得不可取者，云何可说有刹那等时相？故次颂曰：

“叵取时安说？”

是故知无时。]

<sup>8</sup> 《壹输卢迦论》云：“凡诸法、体、性、法、物、事、有名异义同，是故或言体、或言性、或言法、或言有、或言物，莫不皆是有之差别。正音云私婆婆，或译为自体体，或译为无法有法。或译为无自性性。”

<sup>9</sup> 《中论释·明句论·观时品》云：

[问曰：所言‘无一离色等自性成立常有的时体’者，是言属实。然依色等诸行所立的时体则可用刹那等名予以诠表。故无前过。

答曰：

“因物故有时， 离物何有时？”

设许如是因物立名有时，若时无物，亦定应无其果——时体。为明此义，故次颂曰：

“物尚无所有。”

上来种种因缘广破诸物，后亦当破，若时无有一物故，何得当言有时体？故说颂曰：

“何况当有时？”

无时故，其量刹那等分亦无。是故何得因有时量而得立有时体耶？故知诸法无自性。]

